

证券代码:300397 证券简称:智云股份 公告编号:2011-019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公司负责人李永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剑波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70,853,797.88	475,581,771.58	-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398,870,486.16	395,473,670.33	0.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65	6.59	0.91%
年初至报告期末	9,180,288.66	8,9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180,288.66	8,90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5	8.90%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26,778,753.49	21,162,254.50	26.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96,815.83	2,065,519.90	64.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66	0.0459	23.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66	0.0459	23.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2,729.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500.00	
合计	-92,229.35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户数(户)	5,826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种类
易方达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昌顺国际有限公司	1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立信投资有限公司	177,808 人民币普通股
沈阳天丽投资有限公司	177,000 人民币普通股
吕宝财	109,249 人民币普通股
惠普政	89,300 人民币普通股
邓学峰	88,200 人民币普通股
江阴市通新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莫孙伟	73,650 人民币普通股
袁金花	73,200 人民币普通股

2.3 限制售股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制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制股数	本期减少限制股数	期末限制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谭永良	32,451,000	0	0	32,451,000	IPO发行前限售	2013-07-28
郎应召	3,906,000	0	0	3,906,000	IPO发行前限售	2013-07-28
大连智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0	0	2,000,000	IPO发行前限售	2011-07-28
何忠	1,953,000	0	0	1,953,000	IPO发行前限售	2011-07-28
王振华	1,800,000	0	0	1,800,000	IPO发行前限售	2011-07-28
深圳市立信投资有限公司	1,350,000	0	0	1,350,000	IPO发行前限售	2011-07-28
尚臣	650,000	0	0	650,000	IPO发行前限售	2011-07-28
刘大鹏	250,000	0	0	250,000	IPO发行前限售	2011-07-28
张辉	160,000	0	0	160,000	IPO发行前限售	2011-07-28
潘,洪	140,000	0	0	140,000	IPO发行前限售	2011-07-28
李,宏	90,000	0	0	90,000	IPO发行前限售	2011-07-28
任,彤	90,000	0	0	90,000	IPO发行前限售	2011-07-28
王金义	80,000	0	0	80,000	IPO发行前限售	2011-07-28
郑,彤	80,000	0	0	80,000	IPO发行前限售	2011-07-28
合计	45,000,000	0	0	45,000,000	-	-

3.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公司主要报告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营业收入	同比增加41.39%,主要是公司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2.营业成本	同比增加44.43%,主要是公司营业成本增加所致。
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同比增加56.98%,主要是本期净利润增加所致。
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同比增加56.72%,主要是本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同比增加72.11%,主要是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6.销售费用	同比增加153.83%,主要是因为销售人员增加所致。
7.财务费用	同比增加73.51%,主要是因为利息增加所致。
8.投资收益	同比增加44.00%,主要是因为本期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9.营业外收入	同比增加85.11%,主要是因为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
10.营业外支出	同比增加-98.83%,主要是因为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
11.营业收入	同比增加46.76%,主要是本期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12.营业成本	同比增加60.55%,主要是本期营业成本增加所致。

3.2 业务经营和管理

(-)报告期无重大经营情况。

2011-1-31,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主营业务保持良好的发展势头,经营业绩持续稳健增长,截止2011年1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673,653.49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0.54%;实现利润12,100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52.65%;实现净利润303,688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63.8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9,68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64.45%;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创历史新高。

报告期内公司新签合同106亿元,在国内外汽车行业领域持续保持良好的发展势头和旺盛的市场需求下,公司业务已发展成为汽车行业自动化领域内具有核心技术、拥有完整客户解决方案、为客户提高服务效率的综合服务商。

公司大力推动智能制造装备制造技术、高精度共轨系统集成装备技术,并逐步提高和完善气密性检测设备,清洗过滤设备,物流搬运设备的模块化和标准化工作。

(二)顺利实现2011年的经营目标,公司重点工作做好以下工作

1.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领域的密切合作,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的占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领域的主导地位。

2.丰富产品线,培育和激励新的利润增长点,发展并开拓新的产品。

3.自动变速器装配、高精度共轨系统、清洗过滤设备等已逐步完善并开始向国内外其他关键零部件领域拓展。

4.加快自动化生产管理建设,提高生产管理水平,保证生产效率,降低成本,提高产品质量,保证产品稳定性。

5.加强公司质量体系建设,健全质量管理体系,完善质量控制,加强产品检测,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优化内部流程,调整组织架构,提高管理能力,保证产品质量。

6.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领域的密切合作,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的占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领域的主导地位。

7.丰富产品线,培育和激励新的利润增长点,发展并开拓新的产品。

8.自动变速器装配、高精度共轨系统、清洗过滤设备等已逐步完善并开始向国内外其他关键零部件领域拓展。

9.加快自动化生产管理建设,提高生产管理水平,保证生产效率,降低成本,提高产品质量,保证产品稳定性。

10.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领域的密切合作,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的占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领域的主导地位。

11.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领域的密切合作,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的占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领域的主导地位。

12.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领域的密切合作,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的占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领域的主导地位。

13.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领域的密切合作,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的占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领域的主导地位。

14.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领域的密切合作,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的占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领域的主导地位。

15.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领域的密切合作,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的占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领域的主导地位。

16.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领域的密切合作,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的占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领域的主导地位。

17.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领域的密切合作,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的占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领域的主导地位。

18.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领域的密切合作,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的占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领域的主导地位。

19.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领域的密切合作,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的占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领域的主导地位。

20.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领域的密切合作,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的占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领域的主导地位。

21.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领域的密切合作,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的占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领域的主导地位。

22.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领域的密切合作,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的占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领域的主导地位。

23.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领域的密切合作,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的占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领域的主导地位。

24.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领域的密切合作,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的占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领域的主导地位。

25.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领域的密切合作,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的占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领域的主导地位。

26.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领域的密切合作,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的占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领域的主导地位。

27.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领域的密切合作,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的占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领域的主导地位。

28.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领域的密切合作,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的占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领域的主导地位。

29.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领域的密切合作,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的占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领域的主导地位。

30.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领域的密切合作,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的占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领域的主导地位。

31.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领域的密切合作,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的占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领域的主导地位。

32.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领域的密切合作,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的占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领域的主导地位。

33.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领域的密切合作,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的占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领域的主导地位。

34.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领域的密切合作,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的占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领域的主导地位。

35.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领域的密切合作,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的占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领域的主导地位。

36.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领域的密切合作,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的占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领域的主导地位。

37.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领域的密切合作,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的占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领域的主导地位。

38.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领域的密切合作,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的占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领域的主导地位。

39.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领域的密切合作,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的占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领域的主导地位。

40.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领域的密切合作,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的占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领域的主导地位。

41.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领域的密切合作,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的占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领域的主导地位。

42.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领域的密切合作,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的占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领域的主导地位。

43.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领域的密切合作,继续保持与客户在市场的占有,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市场领域的主导地位。